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为优化公司治理，完善风险控制体系，促使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独立有效地履行职责，降低公司经营风险，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董监高责任险”）。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为被保险对象，根据《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对该事项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本次拟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保董监高责任险方案

- 投保人：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被保险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年
- 保险费：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 保险期限：12 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并转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董监高责任险业务相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授权期与董事会、监事会任期一致，并在授权期内于保险合同期满之前或届满时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购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有利于促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合规履职，有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良性发展，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本次购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全体监事作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已对此议案回避表决，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日